

走近检察官

景转运：有副“钢身板”的老检察官

本报记者 卢拥军 通讯员 牛彩 顾璐 黄庆华

人物档案：景转运，男，59岁，现任湛河区检察院案管中心主任。1987年从部队转业到湛河区检察院工作。从检27年来，他先后两次荣获个人“三等功”，曾多次荣获全市优秀检察官称号和全省检察机关控申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27年练就的“土行家”

头发花白，一副老花镜遮挡不住慈祥眼神，待人和善可亲，工作细致认真。这是湛河区检察院案管中心主任、59岁的老检察官景转运给记者留下的印象。

1987年，景转运以副连长职务从部队转业到湛河区检察院工作。27年来，检察院所有的部门他都待过，按他自己的话说，对检察院的各项业务就像种了27年的庄稼地一样熟悉。

由于他资历老，见多识广，平时一些“小年轻”干警吃不透拿不准的案件，只要经他一分析，就会变得脉络清晰起来，办案也就更加游刃有余。

在和他一起工作多年的老同事看来，这分析掌握案情的“功夫”可不是靠年龄熬出来的，而是靠勤学苦练得来的。景转运常说，咱就是个老百姓，接待老百姓有什么怕的。说来也怪，他这样没“官架子”，用大白话讲道理的方法非常管用，很多“难缠”的信访案件总很快化解。

他担任控申科科长4年多，控申接待室成了主要办公地点，他的办公室倒闲置下来了。天冷了，他买一箱方便面，鸡蛋什么的简单食品放到接待室，别人问起，他总神秘地说：“办案用的。”原来一些来访群众由于路途远，反映完事情后多半临近吃饭时间，景转运就留下他们，给他们做一顿鸡蛋面并陪他们一起吃。景转运对同事们说：“别小看这一碗方便面，只要吃过咱亲手做的饭，群众就拿咱

们当亲人。” 2005年冬天，村民王老汉一瘸一拐地到检察院接待室，进门就嚷：“你们不把人抓起来，我就住这儿不走了！”景转运笑呵呵地说：“那正好陪我说说话。”他打开一包烟，烧一壶茶水，陪老汉说话。其间，景转运电话询问了那个村干部和所在乡政府。原来村干部是王老汉的亲侄子，在处理老汉与邻居的宅基地纠纷中，侄子没向着自己说话，暴怒的老汉用拐棍追打侄子时不慎扭伤了脚脖子，于是便到处控告“村干部打人”。

方便、鸡蛋也成办案装备

在同事们眼中，这位头发灰白的“老革命”在哪个岗位都能很快适应，而且干得风生水起。2004年初，他通过竞争上岗担任控申科科长。这是个和来访群众打交道的“磨嘴”岗位，许多干警对这个岗位心里发怵，说是“竞争上岗”，其实没什么人和他争。

景转运经常说：“咱就是个老百姓，接待老百姓有什么怕的。”说来也怪，他这样没“官架子”，用大白话讲道理的方法非常管用，很多“难缠”的信访案件总很快化解。

他担任控申科科长4年多，控申接待室成了主要办公地点，他的办公室倒闲置下来了。天冷了，他买一箱方便面，鸡蛋什么的简单食品放到接待室，别人问起，他总神秘地说：“办案用的。”原来一些来访群众由于路途远，反映完事情后多半临近吃饭时间，景转运就留下他们，给他们做一顿鸡蛋面并陪他们一起吃。景转运对同事们说：“别小看这一碗方便面，只要吃过咱亲手做的饭，群众就拿咱

们当亲人。” 2005年冬天，村民王老汉一瘸一拐地到检察院接待室，进门就嚷：“你们不把人抓起来，我就住这儿不走了！”景转运笑呵呵地说：“那正好陪我说说话。”他打开一包烟，烧一壶茶水，陪老汉说话。其间，景转运电话询问了那个村干部和所在乡政府。原来村干部是王老汉的亲侄子，在处理老汉与邻居的宅基地纠纷中，侄子没向着自己说话，暴怒的老汉用拐棍追打侄子时不慎扭伤了脚脖子，于是便到处控告“村干部打人”。

拍得“砰砰”响，爽朗地说：“放心吧！咱这是‘钢身板’，不怕扛硬活！”

2009年，湛河区检察院筹办人民监督员办公室，景转运在缺少经验缺少装备三缺少人员的困难下承接此项工作。一眼就看出提高监督能力才是发挥人民监督员作用的关键。他费尽心力组织编印“适合外行看的”“检察院业务学习资料”，聘请老师授课，组织监督员观摩庭审，很快使监督员对检察院业务知识了然于心。不到一年时间，湛河区检察院的人民监督员工作便做得有声有色，受到上级院的充分肯定，当年该项工作被评为先进。

2012年底，湛河区检察院筹备成立立案管理中心，景转运又主动请缨，将运转成熟的人民监督员办公室工作交给年轻人，主动承担立案管理中心的筹备工作。前期，谙熟各项检察院业务的景转运没什么压力，他处处留心，面面俱到，筹备工作进展得非常顺利。

2013年10月，全国检察机关部署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景转运刚一接触就紧张起来，做为一名年近60岁的老干警，计算机系统操作是他的“软肋”。

“钢身板”不怕扛硬活儿

2008年，景转运因年龄原因退出中层领导岗位后，他没有像多数年龄“到站”的老同志那样退出一线工作，反而拖着严重的腰椎间盘突出、穿着医院用六块宽钢板制成的钢围腰，忍着不时涌上来的刺痛，主动向领导请命，要求从事一些年轻干警不敢轻易接手的拓展型新业务。领导关心他的腰疼病，他把钢围腰

中午时分，景转运边陪老汉吃着热气腾腾的鸡蛋面，边说着打听到的侄子在村里乡里的好口碑，夸他门儿里出了光荣耀祖的好后辈，说得老汉眉开眼笑。侄子到检察院接老汉准备送医院看病，老汉只说了一句“脚好了”，就坐上了侄子的摩托车。

景转运担任湛河区检察院控申科科长期间，该项工作总是保持全市先进位次，2005年还获得第一名的好成绩。他本人也于当年被河南省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控申工作先进个人。

“不懂就问，不会就学！”那段时间，景转运天天泡在技术部门，戴上老花镜，一个模块一个模块地“进攻”，学一个知识点就在笔记本上记下一个。很快，景转运便啃下了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这块“硬骨头”。

由于联网后的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输入数据后基层院无权更改，稍一出错就会牵动省市县三级部门，更改程序相当麻烦。为确保输入万无一失，景转运采用“双系统”的办法，业务部门在正式输入数据时，先输入立案中心安装的一套不联网模拟系



湛河区检察院干警景转运

梁瑞雪 摄

统中，衔接核对无误后再正式输入。这个办法得到平顶山市院案管部门的充分肯定，并在全市推广，湛河区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也使兄弟单位刮目相看。

“古道热肠”和“铁石心肠”

对自己的军旅生活，景转运不爱多谈，每当有人问起，他都会淡淡一笑说：“都是过去的事了。”和他相濡以沫的爱人道出了原由，这位参加过边境自卫反击战的战斗英雄，最怕回忆起牺牲在战场的战友。

景转运极重战友感情，战友子女结婚，他总是忙前忙后操办，久而久之，他成了婚礼方面的行家手，战友、同事、朋友家的结婚典礼，他总是当仁不让的“总指挥”。

在执法办案中遇到战友求情，景转运的“古道热肠”立刻变成了“铁石心肠”。2006年，控申科接到一封反映辖区某国企销售部门负责人胡某虚报报销问题的举报信。胡某是景转运牺牲在战场上的老排长的独子，在景转运和战友们的接济照顾下，胡某大学毕业考入家乡国企，几年后升了职，家庭条件也渐渐好转。

接到这个可查性很强的线索后，景转运没有因为这层关系而产生任何犹豫，立刻组织干警展开初查，很快查证举报基本属实。在案件移交反贪局的头天晚上，胡某的母亲和另一个老战友一起来到景转运家，流泪恳求景转运抬手放过胡某。景转运也掉泪了，但无论来人如何哀求，他说出的话里只有一个意思：“办不到。”

眼看事情说不上，老战友怒斥他心太硬，景转运说：“当兵时我们对敌人无情打击，现在当检察官，对违法犯罪的敌人同样不能放纵。”胡某和老战友摔门而去。最终，胡某因犯贪污罪被判有期徒刑3年。

从此，老战友们再也没人找景转运说情。这些曾经保家卫国的老军人反而更加理解、信任、支持景转运，家里大喜事依然放心地交给“总指挥”来操办。

如今的景转运，依然身板硬朗，声音洪亮，办事风风火火。

湛河区检察院检察长常辉说：一个单位若没有精神，就如同人没有思想和灵魂，在湛河区检察院，要大力弘扬景转运同志这种“钢板”精神，这种“钢板”精神与“崇法慎行 厚德致公”的检察精神一致，是我们做好检察工作的法宝。



汝州市检察院干警关文丽 梁瑞雪 摄

人物档案：关文丽，女，47岁，现任汝州市检察院公诉局局长。从1985年进院至今，她在检察岗位上已经辛勤工作了29个春秋。29年来，她曾荣获全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市级优秀检察官、市级先进工作者、平顶山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先进个人、汝州市“人民满意的检察官”等称号，她带领的汝州市检察院公诉局先后被河南省检察院命名为“全省优秀公诉团队”，并荣获集体三等功一次，个人二等功一次。

维护公平正义，强力打击“涉黑”犯罪

人民检察院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代表国家依法行使检察权，检察、批捕、提起公诉是人民检察院的重要职责。关文丽深知作为一名基层检察官的不易，压力大、责任重，但她从不选择退缩。

2009年3月的一天，当几名公安民警带着沉沉的一行李箱卷宗来到公诉局时，负责受理案件的小陈很是吃惊：“1、2、3……27，一共27卷，这是什么案件啊？”让小陈吃惊的案件是一起涉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仅公安机关移送的犯罪嫌疑人就多达11人，犯罪事实20余条，违法事实10余条。这个组织在汝州地区横行霸道数年，百姓苦不堪言。从受理这个案件之日起，关文丽就暗下决心，一定要把案件办成铁案，强力打击这些严重影响社会稳定的黑社会性质犯罪团伙。

考虑案件人物关系复杂，社会影响大，11名被告人均不认罪，关文丽和同事们在前做好了充分的准备，并制作成时长两个小时的幻灯片。开庭时，关文丽与两名同事运用扎实的法律知识和辩论技巧与11名辩护人有理有节、不卑不亢地辩论，始终控制庭审的主动权。面对扎实而强大的证据，这些被告人最终低下了头，表示认罪伏法。最终该案11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十二年至一年半不等的有期徒刑。

2009年以来，在关文丽的带领下，汝州市检察院公诉局共受理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犯罪案件4件40余人，严厉打击了汝州地区黑恶势力犯罪。

察微析疑，深挖漏罪漏犯

汝州市检察院每年要承担近500起案件的审查起诉任务，作为公诉局局长，关文丽深知确保案件质量更多的是保证“不枉”，而追诉漏罪、漏犯更多的是保证“不纵”。为了切实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做到应追就追，能追尽追，尽可能地打击犯罪分子，关文丽采取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措施，加大追诉漏犯、漏罪的工作力度。一是在审查时，要求每位干警必须尽职尽责，做到眼明心细，注意从中发现隐藏的较深的漏网之鱼，使其能够及时受到法律追究。二是在工作中注重与公安机关搞好沟通协调，在审查案卷时发现的遗漏罪行，要及时向公安机关发出追诉建议，同时加强跟踪监督以确保追诉的漏犯能尽早归案。关文丽总结归纳出利用证据矛盾，发现漏犯、漏罪线索；利用共同犯罪的特点，梳理归类，发现漏犯、漏罪线索等有效的工作方法。

2006年以来，汝州市检察院追诉漏罪、漏犯工作在平顶山检察系统中一直名列前茅。其中2009年追诉的漏犯降某特大盗窃案，一审被判12年；2010年在办理李某故意伤害案中，发现其还有盗窃罪，经追诉，该盗窃罪一审被判11年；2011年办理的史某等人系列盗窃

关文丽：坚持不懈追求公平正义

本报记者 卢拥军 通讯员 牛彩 顾璐 顾武修

案，经过严审查，追诉同种漏罪23条(涉案金额高达16万余元)，被告人郭某、杨某、史某一一审分别被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无期徒刑；2012年追诉的马某特大入户抢劫案，一审被判14年。

心怀大爱，让“折翼天使”重回社会

关文丽是一名检察官，她更是一位母亲，每次在办理案件过程中，看到那些因为十几元钱的上网费而抢劫他人的孩子，看到那些铁窗里因悔恨而痛哭流涕的孩子，她总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

2008年，关文丽办理了李某故意伤害一案。16岁的李某将17岁的张某打成轻伤。提讯李某时，关文丽得知李某的父亲患有严重的气管炎，母亲在他十岁时就离家出走，至今杳无音信。看着眼前这个又黄又瘦、衣衫不整的孩子，关文丽的心中一阵不忍。

提讯结束后，关文丽立即赶到被告人张某家中。谁料想，张某家里的情况令她更为心酸：张某的父亲因病去世，母亲没有工作，带着张某兄弟二人艰难度日，这次因张某被打伤住院，家里已经东挪西借了三千多元。关文丽与张某的母亲促膝长谈，谈案情，谈李某的认罪态度，谈他的家庭困难，谈孩子的前途……一次、两次、三次……终于张某的母亲被检察官的执着和善良所打动，同意进行调解。调解以后，考虑到李某是未成年人，又是初犯，并且确有悔罪表现，关文丽提出对李某不起诉的意见并获

得通过。李某感激不尽，表示以后再也不干违法的事了。

2009年，关文丽和同事们办理了17岁少年马某故意伤害案，通过多次沟通，帮助马家和受害方家属达成了和解，并基于马某认罪态度、犯罪情节、年龄、监护条件、被害人意愿等因素，最终对马某做出了附条件不起诉的决定。这个案件是全省首例附条件不起诉案件。同年，省检察院确定汝州市检察院为附条件不起诉工作试点单位。

2008年以来，关文丽带领干警们严格审查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对未成年人坚持“少捕、慎诉”的原则，并把教育融入办案的每个环节。同时，对不捕、不诉的未成年人，共同制定帮教措施，定期进行回访考查帮教，防止重新犯罪，以大爱帮助这些“折翼天使”顺利回归社会。

案结事了，兼顾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

做一名合格的检察官，不仅要有较强的办案能力，更要有一颗热爱老百姓的心。

2013年8月的一天下午，在汝州市检察院讯问室里，当关文丽向张顺某及张天某宣读对张顺某的相对不起诉决定书，已经一年没说话的张家兄弟二人终于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出现这一幕的原因还要从2012年9月说起，张顺某与被害人张天某系亲兄弟，两人因分家、宅基地和责任田耕种等问题积

关文丽：坚持不懈追求公平正义

怨已久。2012年9月，张天某家与张顺某家再次因宅基地纠纷大打出手，造成的结果是多人受伤。关文丽在接案后，认为该案如果不认真调解消除兄弟二人之间的矛盾，即使法院判决了，也是案结事不了，还有可能加深双方的矛盾。

“虽然我们每天都在接待案件当事人，但每个案件当事人一生中接触我们的机会可能只有一次，我们要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让案件当事人感受到法律的公正，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地化解矛盾。”这是关文丽常常与同事们说的一句话。

正是怀着这样的理念，关文丽与同事们不畏困难，调动各方力量，奔走于双方之间，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用诚心打动了双方当事人，最终双方互谅互让，达成和解。2013年8月30日，汝州市检察院根据本案的性质、情节、和解情况、被害人的意愿、犯罪嫌疑人的认罪悔罪态度等事实证据，依法对犯罪嫌疑人张顺某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处理。

关文丽带领公诉局干警把案结事了、群众满意作为办案目标，对年均占起诉案件总数三分之一的轻微刑事案件尝试刑事和解处理，化解矛盾纠纷。在审查起诉环节以犯罪嫌疑人认罪、赔偿、道歉并与被害人达成谅解撤诉为条件，自2007年以来，共对285件轻微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做出刑事和解处理，其中21件做相对不起诉处理，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效统一。

汝州市检察院检察长刘新义这样评价关文丽：追求高于平凡，无华亦显本色。29年来，她坚持不懈追求公平正义，认真履行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职责。关文丽同志把人生中最美好的青春岁月，都奉献给了她所热爱的检察事业。她的工作忙碌而琐碎，但真正让人不能忘怀的也是她在日常工作中看似平淡却不平凡的点点滴滴……

只是冷冰冰的技术和器械，更应当用自身所学的知识，去温暖身边需要帮助的人。

2004年，叶县农民赵某被人殴打致伤，当地派出所让他先治伤，然后再处理案件。赵某家中特别困难，只能借钱治伤，根本没钱做法医鉴定。技术科干警得知情况，主动到医院询问医生治疗情况，调取相关病历资料。在赵某的家中，技术科干警看到赵某家徒四壁，一致决定免费为赵某做鉴定。临走时，他们还凑出1000多元钱留给了赵某家里人。

在赵某做完法医鉴定后，技术科干警又分头和派出所民警一道，根据法医鉴定，多次奔波做伤人的思想工作，最终拿到了伤人者赔偿赵某的治疗费和误工费。当技术科科长张福兵的赔偿款送到赵某手中时，赵某这个七尺男儿哽咽起来，紧紧地握住张福兵的手对在场干警说：“这恩德咋还呢，你们以后就是俺的亲人了！”

经过不懈努力，该部门在业务学习、技术创新等方面更是硕果累累。该科撰写的《对一例蛛网膜下腔出血鉴定的分析》等三篇法医学论文被连续三年收进《豫皖皖湘赣检察机关物证技术学术交流论文集》，以技术性证据审查工作的办案模式被《检察日报》以《侦、捕、技一体化办案模式》为题进行了报道。同时，科内干警还合力创新了技术性证据审查经验、大要案侦查指挥中心工作流及管理模式等一批有开拓性的理论成果，并在全市检察系统推广应用。

叶县检察院检察长李振刚说：检察技术科秉承优良传统，以扎实的工作作风、精湛的专业技能，为全院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

团队档案：叶县检察院检察技术科

共有6名干警，其中法医2人，司法会计1人，视听技术2人，文痕检1人，平均年龄35岁，均为本科以上学历。该部门办理的赵某故意伤害案入选2009年度河南省检察技术十大精品案件，总结的技术性证据审查工作方法在全省技术工作会议上交流推广，2011年全省检察技术优秀鉴定人、2013年全省十佳鉴定人、2014年全省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优秀运维管理员等众多荣誉都出自这个团队，该部门的检察技术工作连续8年在平顶山市检察系统年终考核中获得第一。

医院病历资料上没显示伤口是如何处理的、手术医生是谁也不清楚；公安机关的鉴定书内容与医疗机构的鉴定结果也相互矛盾。经过认真分析，他认为孙某头部损伤程度构成轻伤。

对此，张福兵陷入了纠结之中。一方面是省、市、县三级鉴定机构三次鉴定结果均为轻伤，鉴定机构级别高，社会影响大，加上当事人越级上访，处理不好可能导致矛盾进一步激化；另一方面是他高中的老同学找上门说情，并反复对他劝说：“三次鉴定都是轻伤，顺其自然，你就按轻伤处理算了。”但是，法律的神圣、司法的公正要求他在人情与公正两者之间，最终还是毅然选择了公正。为弄清事实真相，他先后到平顶山市检察院、河南省检察院咨询法医专家，并对所有鉴定结果进行了技术论证，两级检察院的法医专家一致同意他的观点。最后，他出具了“不同意原轻伤鉴定结论”的审查意见。叶县检察院侦查科依据他出具的审查意见对赵某做出了不予批准逮捕的决定，赵某被无罪释放。

赵某被释放的第二天，孙某及其家属和朋友30余人到叶县检察院，并扬言要在检察院跳楼。为及时控制事态发展，有效化解矛盾，叶县检察院指派张福兵牵头，会同侦查监督科、控告申诉科人

权益的保障，为案件顺利推进做好后盾

员做孙某及其家属的工作；另一方面做赵某及其家属的工作，向对方赔偿医疗费。最后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这一案件被评为2009年度全省检察技术十大精品案件。

保障，为案件顺利推进做好后盾

在检察机关办案过程中，对嫌疑人合

权益的保障，为案件顺利推进做好后盾

法权益的保障是检察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责，办案安全更是案件流转过程中的重中之重，保护嫌疑人的合法权益，识破嫌疑人的虚假意图，为检察技术科提出了新的挑战。

2011年，叶县检察院反贪局办理李某贪污一案时，在讯问过程中，嫌疑人突然声称自己有高血压，头痛心慌，呼吸困难。反贪局干警立刻向检察技术科值班法医求

助，启动了嫌疑人突发疾病应急预案。检察技术科值班法医立刻携带院中常备的急救医疗器材和药品，进入办案工作区，对嫌疑人的身体状况进行了严谨评估，结果证明嫌疑人身体状况良好，其阻挠办案、干扰侦查的企图不攻自破。

还是这一案件，到了诉讼阶段，法庭对案件进行公开审理时，嫌疑人又当庭翻供，声称检察机关所有提交的讯问笔录都是经过刑讯逼供获得的，嫌疑人的辩护律师当庭提出要求启动非法证据排除程序。

此次刑事案件诉讼法刚刚实行，其明确规定了非法证据必须排除的原则，一旦检察机关侦查阶段的讯问笔录被作为非法证据排除，案件的进程将会受到重大影响，对案件的判决也将造成不可预料的后果。

检察技术科信息化人员应公诉部门和反贪部门的请求，立刻调取了讯问当天的全程同步录音录像资料，紧急送往法庭，并当庭向法官、嫌疑人及其代理人播放，整段同步录音录像资料内容完整手续齐全，完全推翻了嫌疑人及其代理人刑讯逼供的指控，保存了合法证据，保护了办案人员，保障了案件的顺利进行。

关怀，用检察爱心温暖他人

叶县检察院检察技术科的干警们常常告诫自己，检察技术部门所拥有的不应当



叶县检察院检察技术科全体干警

梁瑞雪 摄